

证券代码：871973

证券简称：中徽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中徽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2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魏文品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9,623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4.2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-----	-----

<p>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.....</p> <p>（十六）审议批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。</p> <p>（十七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.....</p>	<p>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：</p> <p>.....</p> <p>（十六）审议批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。</p> <p>（十七）审议批准单笔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或年度累计金额超过50%的银行贷款、融资租赁、保理、保函等业务，单笔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%的，由董事长行使。</p> <p>（十八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或本章程授予的其他职权。</p> <p>.....</p>
---	--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49,623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中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中微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25 日

